

公司代码：600682

公司简称：南京新百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时玉舫	独立董事	因公请假	王德瑞
高凤勇	独立董事	因公请假	宋亚辉

1.3 公司负责人翟凌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志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荣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451,272,026.37	23,054,718,230.22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47,856,672.23	15,594,419,983.99	2.2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7,664.39	-680,855,001.7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33,124,510.87	2,036,417,853.31	-2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106,248.71	326,416,834.90	-3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095,039.62	326,720,807.91	-3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2.43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3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36.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4,974.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68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37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284.40	
所得税影响额	-149,416.90	
合计	1,011,209.0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3,1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484,482,721	35.99	180,738,946	冻结	484,482,721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银丰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6,722,192	7.19	0	质押	96,720,878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余创立恒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391,644	4.11	0	质押	55,391,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418,803	3.97	53,418,803	无		国有法人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4,658,856	3.32	0	质押	44,658,856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20,000	3.07	0	质押	20,660,000	国有法人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60	0	质押	3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兴运扶摇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503,773	1.23	0	无		未知
广州金鹏集团有限公司	12,773,470	0.95	0	质押	12,773,4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伟	9,672,219	0.7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303,743,775	人民币普通股	303,743,775
银丰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6,722,192	人民币普通股	96,722,192
新余创立恒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391,644	人民币普通股	55,391,644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4,658,856	人民币普通股	44,658,856
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20,000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兴运扶摇 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503,773	人民币普通股	16,503,773
广州金鹏集团有限公司	12,773,47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3,470
王伟	9,672,219	人民币普通股	9,672,219
常州三胞明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42,342	人民币普通股	9,242,3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兴运扶摇 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广州金鹏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中：“银丰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创立恒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伟”为一致行动人 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	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4,757.31	3,421.78	39.03	主因计提应收存款利息。
应付账款	37,912.41	67,590.48	-43.91	主因受疫情影响采购减少。
利润表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增减幅（%）	说明
营业收入	143,312.45	203,641.79	-29.63	主因本期收入准则变更，零售收入以净额列示，同时受疫情影响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	63,492.62	108,985.92	-41.74	主因本期收入准则变更，零售收入以净额列示，同时受疫情影响收入下降。
税金及附加	2,121.07	5,076.50	-58.22	主因本期收入下降，税金随之下降。
财务费用	1,514.62	779.25	94.37	主因本期利息收入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10.62	32,641.68	-33.79	主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利润下降。

现金流量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增减幅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77	-68,085.50	不适用	主因同期子公司采购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1.55	-8,043.77	不适用	主因本期出售南京证券股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0.88	-25,377.91	不适用	主因融资结构变化。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着审慎原则，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公司与南京三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一致同意终止公司收购徐州三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双方于 2019 年 5 月 6 日签署的相关协议已经协议解除。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双方在签署交易协议后，公司已支付的首期款项人民币 5,000 万元。根据南京三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承诺，公司已要求其尽快归还。（公告编号：临 2019-023、030）

2、2019 年 9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盈鹏惠康持有的蓝海科瑞 99.9993%的财产份额，并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盈鹏资产持有的蓝海科瑞 0.0007%的财产份额，同时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议案》。由于本次交易推进期间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发生较大变化，交易各方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与风险，经审慎研究与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9-059、060、061、062、063、065、068、069、071、074、075、076，临 2020-001、003、007、008、009、010）

3、2020 年 1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纪律处分决定书《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0〕4 号），因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按计划履行增持承诺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予以公开谴责。

4、2020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监事会推荐，并征询本人意见，公司三十一届职代会主席团成员暨代表组长会议选举吕雪瑾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告编号：临 2020-014）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因流动性债务危机，主要资产被司法冻结，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且超过其实际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相关信息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内容（公告编号：临 2019-008）。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翟凌云
日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